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校園網路訊息管理要點

99年12月09日第234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
103年12月25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(法規最末條條文統一修正)

一、為規範校園網路發布之訊息，避免不當資訊及資訊過載情形發生，特訂定本校校園網路訊息管理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網路訊息發布請用字精簡，並勿涉及個人隱私及違反智慧財產權。

三、校園網路訊息內容適用範疇及發布規範：

(一)網頁訊息

1、全球資訊網【最新公告】(<http://www.nkuht.edu.tw/>)

(1) 適用範疇：

甲、本校教職員生重大權益相關之消息。

乙、由本校主辦之大型活動訊息。

丙、上級單位要求宣導事項。

(2) 發布規範：訊息發布需填寫本校「全球資訊網資訊張貼申請表」，經一級主管核可後，由各單位自行刊登，紙本請送秘書室存查。

2、校園資訊網【最新公告】(<http://cmp.nkuht.edu.tw/>)

(1) 適用範疇：

甲、本校師生權益相關之消息。

乙、由本校主辦之活動訊息。

丙、研討會訊息。

丁、上級單位要求宣導事項。

(2) 發布規範：由各單位自行刊登。

3、【榮譽榜】：

(1) 適用範疇：教職員生或本校獲獎事蹟。

(2) 發布規範：由各單位自行刊登，校內外同時發布。同一事蹟請勿重複發布，教師升等統一由人事室發布。

(二)資訊看板

1、適用範疇：

(1) 最新消息

(2) 政策宣導

(3) 活動訊息

(4) 全校性影片（或圖片）

(5) 各單位影片（或圖片）

(6) 社團影片（或圖片）

(7) 外賓歡迎詞（文字檔）

2、發布規範：填寫本校「校園資訊看板張貼申請表」，由秘書室審核後，送圖書資訊館網路應用組發布。

(三)教職員群組寄信

1、適用範疇：與本校教職員權益相關之消息。

2、發布規範：由各單位自行寄送。如非有關全體教職員之訊息，請個別點選相關人員寄送，以避免郵件過度發送，造成其他人員之困擾及浪費網路資源。

四、其他各類資訊或活動訊息等，請各單位依職責刊載於各自權責之網站或網頁中，如有必要發布於學校首頁，請用字精簡，詳細資料請以網址超連結方式連結至各單位網頁。

五、違反本要點規定者，逕依相關規定議處。

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：圖書資訊館網路應用組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【全球資訊網】資訊張貼申請表

張貼日期	起始日期	年	月	日	時	分
	截止日期	年	月	日	時	分
張貼內容						
申請單位	單位					
	聯絡人				分機	
	單位主管				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一、經一級主管核可後，各單位自行刊登，紙本請送秘書室存查。</p> <p>二、請用字精簡，並勿涉及個人隱私及違反智慧財產權。</p>						